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6-053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预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一）分配基准：2026 年半年度

（二）根据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4,190,777.45 元，母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实现净利润-45,287,338.95 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中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214,854,596.31 元，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937,507,484.96 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按照母公司与合并报表数据孰低原则，2026 年半年度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937,507,484.96 元。

（三）为进一步提高股东回报，在符合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161,058,17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预计分配金额为 17,415,872.61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四）若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将按照现金分红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并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该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

虑了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资金需求状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兼顾了投资者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具备合法性、合规性以及合理性。

四、其他说明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利润分配以公司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分配基数。

（二）在上述公告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七日